

女子被家暴后将母亲告上法庭： 有人认为我是个“不孝女”

北京女孩婷婷今年23岁，是一名家暴受害者，施暴者是她的母亲。去年，她拿到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因害怕再次遭殴打，她于近日将母亲告上了法庭。

她告诉记者，大约从三四岁能记事起，母亲就持续对她实施家暴。18岁那年，她因顶嘴遭到母亲铺天盖地的打骂后，终于鼓起勇气报了警。婷婷提供证据显示，她“自幼遭受家暴，情绪低落，自伤四年”，经北京市安定医院诊断为抑郁状态、睡眠障碍。

法庭上，她主张母亲向她赔偿精神抚慰金5万元，停止对她的侵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显示，法院对其诉讼主张难以支持，终审判决驳回上诉。

婷婷告诉记者，她会提交再审申请。维权过程中，她认识了许多有同样经历的同龄人，他们会聚在一起，互相“舔舐”家暴带来的创伤。目前，他们正在拍摄关于反家暴的视频。“我想通过这个视频，引起社会对遭到家暴的孩子的关注。”婷婷说。



报警记录

父亲选择袖手旁观

记者：可以讲述你的经历吗？

婷婷：从3岁起，我就在被母亲家暴，其中不乏言语辱骂和拳打脚踢，只要她有一丝不顺心，我就会成为她的“出气筒”。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在我大一军训期间，因患上急性胃炎被送回家。当时疼得已经神志不清，但母亲却仍然要我收拾东西，我顶了几句嘴，她就开始对我进行殴打。被殴打后，我鼓足勇气报了警。那个时候因为疼痛，我的记忆已经

很模糊了，只记得警察走后我呕吐了五次，最后是邻居阿姨把我送到医院治疗。

记者：父亲呢？

婷婷：父亲经常和母亲发生争执，吵完架，母亲会将怒火转移到我的身上，对我进行殴打。就像“踢猫效应”，当一个人情绪变坏时，潜意识会驱使他选择无法还击的弱者发泄。而在家庭里，父亲就像是一个“局外人”，即使我遭受母亲很严重的殴打，甚至用高跟鞋踹我，他的选择是袖手旁观。

记者：父母平时是什么样的人？

婷婷：父亲是北京大学毕业的高材生，生活、工作基本一帆风顺，可能在别人眼里，他是一个很优秀的人。他对我的学业要求很严苛，其他事情几乎不放在心上。母亲是一个好强的人。她初中学历，对自己要求很高，与家里人发生争执时，却不能做好沟通和表达，通常不管不顾，先大哭大闹一通。在我看来，他们现在的关系疏远，在家一天都说不上几句话。

制作反家暴视频，抵制“棍棒教育”

记者：你手上的疤痕是怎么造成的？

婷婷：长期遭受来自母亲的家暴，我抑郁到割腕自杀。上高中期间，我必须要进行每周一次的心理治疗。现在我的手腕上仍有当时自杀时留下的伤疤，不过，抑郁症已经好转很多了。

判决书载明，法院认为，婷婷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母亲对其长期实施家庭暴力，亦不能证明其出现抑郁等身体不佳的状况系与母亲发生矛盾冲突所致。故法院对其诉讼主张，难以支持。母亲在教育子女的方式方法上欠妥，法院予以批评指正。法院希望双方重视亲情，树立优良家风，弘扬家庭美德，重视家庭文明建设，有效缓和家庭关系。2022年4月，我

向法院申请到人身安全保护令，母亲却依然出言威胁，于是，我将母亲告上法庭。在法庭上，母亲仍然是一副随时会起身打我的表情，从她的脸上，我看不到一点后悔、愧疚，仿佛做错事的人是我。父亲的态度似乎有所缓和。尽管我们之间仍有摩擦，但我能感觉到他想要做出改变。

记者：判决结果？

婷婷：一审、二审都败诉了，但我不会放弃。我现在在做关于反家暴的视频，和我一同制作的小伙伴里有90%都遭受过不同程度的家暴，他们都很热情善良，也很有能力。过程中，一些帮助过我的社区工作人员、公益组织负责人都给了我很大的支持。如果能获得收益，我们也会将这些

收益捐给正在遭受家暴、有困难的孩子。

记者：怎么想到要做“反家暴”视频的？

婷婷：我曾在小学当了2个月实习老师，见到一个六年级的小男孩，因遭受家暴，上课总是走神。一次作文作业，30多人的班，大概有4份作文就提到了家暴，有人写道：“因为听写错了一个词，父亲就抽他。”那段时间我很痛苦，仿佛幼年的伤疤被人揭开。

我希望社会上的人能够关注到这些孩子。此外，很多父母意识不到所谓的“棍棒教育”，其实就是家暴，我希望他们能够看到视频，意识到这种教育是错误的。也希望那些遭受家暴的孩子主动维护自己的权益。

正备战考研，想让自己变得强大

记者：你现在还跟父母一起住吗？

婷婷：我在上大四，与父母还在一个屋檐下生活。目前，正在备战考研，我想让自己变得更加强大。

记者：别人怎么看待你们的关系？

婷婷：尽管我将母亲告上了法庭，调解员还觉得这只是一场普通的家庭矛盾，劝我跟我母亲和好。维权过程中，社会上似乎会默认一个观念，多

数人都认为我是个“不孝女”，是我不该跟母亲“撕破脸”。

记者：评论中，也有支持你的人。

婷婷：有一位社区的工作人员，很年轻大概30岁，十分关注我的身心健康，也会和我闲聊，很怕我会因此想不开，专门为我预约了社区免费的心理咨询。他说自己幼年时也遭过家庭暴力，能共情我的经历。有段时间父母不给我打生活费，他知晓后第一时间联系我我父亲，让父亲

给我打生活费。他还请来了当地司法所副所长，告知我父母家暴对孩子的身心发展产生了怎样的严重性。非常感谢大家的鼓励和关心。

记者：平时有什么兴趣爱好？

婷婷：我喜欢看书，看书能让我在家里放松。我喜欢的一本书叫《房思琪的初恋乐园》，我觉得自己跟主角的心路历程非常相似。有空时，我也喜欢动漫、化妆，现在这两个爱好已经成为我兼职赚钱的途径。（长江日报）

万元LV鞋 放家门口被偷 小偷转手卖了2000元

不久前，家住杭州滨江某高档小区的姑娘小橘（化名）碰上一件糟心事。她习惯性放在家门口的休闲鞋不知道被谁给拿走了。

小橘记得清楚，前一天刚穿过这双鞋，她脱下后放在了家门口的鞋柜里。早上出门时鞋子还好好摆着，结果下午回家，鞋子就没了。这事儿不仅糟心，更心疼。这双白色休闲鞋是她在某大牌官网上买的，价值10000元。她买来后舍不得天天穿，鞋子至今还有九成新。

很快，派出所接到报警，展开调查。小橘丢鞋的时间比较明确：早上出门还在，下午回家就没了。因此民警重点查看了这段时间内单元楼进出的人员。经过仔细查看，大家发现事发时是下午2点半，一名身穿黄色短袖，黑色裤子的男子走进了电梯。男子似乎并没有想好要到哪层楼，在电梯按钮前犹豫了片刻，才随意按了一个楼层。电梯到达，男子走了出去。十几分钟后，男子又出现在了电梯里，这次，他手上还多出了一个鼓鼓的白色袋子，似乎装着什么。男人直接返回一楼，并快速离开。

根据这一线索，派出所侦查员立即对这名男子进行调查，结果令人吃惊：此人有多次盗窃前科，而且之前偷窃的物品竟然也是一双LV鞋子！今年4月份，男人才刚刚刑满释放。经缜密侦查，警方将嫌疑人成功抓获。

嫌疑人张某交代，自己4月份刑满释放出来后，没脸回老家，只好到处瞎逛。因为找不到工作赚不到钱，只能重操“老本行”——盗窃名牌鞋。张某交代，他知道许多小区住户有将鞋架或鞋子放置在家门口的习惯。在高档小区里的鞋柜里，一定能找到名牌鞋。那天在闲逛，感觉眼前小区装修高档，于是他想办法溜了进去，随意找一个单元楼坐电梯逐层逐户“扫货”。经过某层时，他看到门口鞋架上有一双LV白色休闲鞋，于是找了个袋子，把鞋子顺手牵羊“拿”走了。

熟门熟路的张某立即跑到一家二手奢侈品回收店，将这双原价10000元的运动鞋以2000元价格出手。警察找上门时，张某早已将2000元挥霍一空。“虽然我不是很懂行情，但奢侈品牌我还是认识的，鞋子肯定也贵，二手也能卖不少钱。”张某说。

警方提醒说，小区楼道属于公共空间，尽量不要将鞋柜摆放在住所外的公共区域，不仅安全性无法得到保障，还存在消防隐患。建议市民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做好个人财产防护，不要让犯罪分子有可乘之机。（杭州电视台）